

主编按语



解放军总医院原副院长,少将军衔,主任医师、教授、博士生导师,著名老年心血管病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国家老年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解放军总医院)主任;中国老年医学学会会长;中国医师协会常务理事;北京医师协会高血压分会副主任委员;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及全国政协教科文卫体专业委员会委员。承担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以及多项国家和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军队医疗成果一等奖1项、二等奖3项,被评为“全军干部保健杰出专家”以及“推动健康中国年度十大人物”。发表论文300余篇,含SCI论文50余篇,主编国家级培训教材5套、专著13部,科普书籍15部,培养研究生50余名。

缓和医疗-安宁疗护是指为疾病终末期或高龄老者在临终期提供的身体、心理、精神方面的医疗照护和人文关怀服务,其目的是避免过度的、无意义的有创医疗以减轻患者痛苦,最终舒适、安详、有尊严的离世。这是人类文明和社会进步的体现,也是每一个家庭和每一位民众所需。

著名的医学格言“有时去治愈;常常去帮助;总是去安慰”(“To Cure Sometimes, To Relieve Often, To Comfort Always”),一方面体现了医者的人文关怀,另一方面也在某种程度上折射出了医疗的有限性和医者的无奈。但对于不能被治愈的疾病晚期和生命的终期,不等于医生就无所作为。针对这部分群体,以提高患者生命质量为目的的“缓和医疗-安宁疗护”,则是另一种有效、人性化的医疗服务模式。

谈到缓和医疗,首先就一定要提到生前预嘱。生前预嘱,是个体在健康或意识清楚时自愿签署的文件,其目的是帮助个体的“个人意愿和要求”在生命末期时能够得到尊重和实现,避免无意义的、有创的、痛苦的过度医疗,最终自然安详而有尊严地离世。所以生前预嘱是实施缓和医疗的基础和前提。

生前预嘱在部分国家和地区已经进入了法律体系。早在1976年美国加州首先通过了《自然死亡法案》(Natural Death Act)。中国也于2013年创办了“北京生前预嘱推广协会”。2022年深圳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修订稿,“生前预嘱”第一次被写进了条例中,这是以法律的权威性保障生前预嘱的实施。生前预嘱是患者临终时顺利获得安宁疗护服务的有力保障。

中国的缓和医疗和安宁疗护要健康蓬勃发展,离不开政府的支持及公众的认同和参与。为推动缓和医疗-安宁疗护工作在全国的开展,我曾作为全国政协委员及教科文卫体专委会委员于2015年多次参加全国政协韩启德副主席带领的缓和医疗全国调研工作,并在2016年全国政协召开的“推进安宁疗护工作”双周协商会上,和与会领导及专家共同研讨了安宁疗护的重大意义与迫切需求。同时我们中国老年医学学会成立了舒缓医学分会。2017年北京生前预嘱推广协会联合我院国家老年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中国老年医学学会连续三年成功举办了缓和医疗(安宁疗护)国际高峰论坛暨艺术行动,并发布了《中国缓和医疗发展蓝皮书2019-2020》,都产生了很好的社会和国际反响,在安宁疗护知识和理念普及、指导临床实践和满足大众的需求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为了助力缓和医疗-安宁疗护的普及教育与科学研究,我们组织了本期“缓和医疗与安宁疗护”专栏,邀请了北京生前预嘱推广协会、北京大学医学人文学院、解放军总医院、北京协和医院、湖南省肿瘤医院、空军特色医学中心的专家,分别从政策制定、民众认知、临床实践、人才培养、新型护理技术等不同角度,共同探讨缓和医疗-安宁疗护在中国的发展及实施现状,希望以此为契机,推动民众健康的生命质量教育。

感谢所有为本专栏提供帮助的专家学者。愿缓和医疗-安宁疗护成为每个人实现生命最终尊严和安宁的有力保障。

我们任重而道远。

范利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